《犯罪學概要》

甲、申論題部分:(60分)

一、試論述犯罪學研究之三大目標為何?(20分)

命題意旨	此題屬於基本題型,曾於92原住民、93原住民出現過相當類似之題目。甚至108年司法特考觀護人「犯罪學」也考出:「四、有關犯罪之意涵,常會隨著時空因素及社會環境的變遷而有不同的定義,請分別以法律學及社會學上之觀點來說明犯罪之概念。(10分);另學者 Larry J. Siegel 針對犯罪學之研究,提出其希望能達到3項目標,此3項目標所指為何?請詳述之。」務請考生切勿忽略基本題型。
答題關鍵	可引用陳逸飛老師《犯罪學(概要)》第一章之內容作答。其中,研究犯罪學之目標,請用口訣:衡量·瞭解·控制(犯罪)作答,此題得高分不難。
考點命中	1.《犯罪學(概要)》,高點文化出版,陳逸飛編著,第一章。 2.《高點犯罪學題庫班講義》,陳逸飛編撰,頁146~147,相似度100%。
重要程度	★★☆☆☆

【擬答】

有關本題之問題,茲分項說明如下:

- (一)犯罪學定義:蘇哲蘭(Sutherland)曾定義犯罪學為:「將犯罪做為社會現象而予研究之學問」,根據其見解, 犯罪學可分為三部分:
 - 1.刑法之立法 (Process of making laws): 即法社會學。
 - 2.法律之破壞(Breaking laws):即犯罪原因學。
 - 3.對法律破壞之反應 (Reacting toward the breaking of laws): 即刑罰學或犯罪矯治。

(二)犯罪學研究之三大目標:

- 1.瞭解犯罪行為(Understanding Criminal Behavior):
 - (1)乃為瞭解犯罪之性質(Nature),亦即要瞭解犯罪發生之根本原因(Root Cause)。
 - (2)研究犯罪學乃希冀藉由對犯罪原因的瞭解,建立各種犯罪理論,如生物、心理或社會各面向之理論,以 解釋犯罪現象,作為預測、預防犯罪及矯治罪犯的參考。
- 2.衡量犯罪行為 (Measurement of Criminal Behavior):
 - (1)犯罪學研究乃衡量每年犯罪發生之數量、型態、地點、犯罪人及社會之相關因素,提供給有關當局參考。
 - (2)研究犯罪學乃為瞭解犯罪發生數量、型態、地點與相關社會因素,必須透過各種工具蒐集、測量、統計 與記錄犯罪,藉以瞭解犯罪性質及原因,並據此擬定預防計畫,提供刑事司法體系之參考。
- 3.控制犯罪行為 (Controlling Criminal Behavior):
 - (1)乃是提出犯罪防治對策,以控制犯罪行為至最低程度。
 - (2)廣義的犯罪學,主張除瞭解犯罪原因,另一目的為提出犯罪預防對策以控制犯罪行為,藉以降低犯罪率,維護社會安全秩序。
- 二、「機會」(Opportunity)與環境犯罪學關係密切,試說明新機會理論:日常活動理論、犯罪型態理論及理性選擇理論之內涵為何?(20分)

命題意旨	針對犯罪地點的研究,新機會理論是一個非常重要的理論,該理論可說以「犯罪搜尋理論(Crime Search Theory)」為核心部分,主要是探討人和事物如何在一個社區中的時、空移動而發生犯罪,請考生切勿忽視。
答題關鍵	本題應先說明新機會理論三個次級理論之個別內涵,並就犯罪型態理論深入分析。該理論有三個核心觀念,中心點(nodes)、路徑(paths)及邊緣(edges),均應加以描述。
考點命中	1.《犯罪學(概要)》,高點文化出版,陳逸飛編著,第十一章。 2.《高點犯罪學題庫班講義》,陳逸飛編撰,頁 146~147,相似度 100%。
重要程度	★★★★☆☆

112 高點司法特考 · 全套詳解

【擬答】

- (一)概說:理性選擇(Rational Choice)、日常活動理論(Routine Activity Theory)以及犯罪型態理論(Crime Pattern Theory),影響吾人對「機會」與「地點」在犯罪預防上的理解。其中居於重要角色的「理性選擇理論」,即 強調「地點」與「機會」重要性的基本理論,認為犯罪者選擇目標及手段過程均可以加以解釋。
- (二)費爾森(Felson)與克拉克(Clarke)提出「新機會理論」,即由前述三理論所構成,認為機會變化將影響犯 罪型態或發生數量變化,以下分述之:
 - 1.日常活動理論(Routine Activity Theory):
 - (1)犯罪發生須有三要素在時空的聚合:①有能力和動機的嫌疑犯;②合滴的標的物;③監控者的缺乏。
 - (2)費爾森認為影響標的物風險的要素有四:價值、慣性、可見性及可接近性(即 V.I.V.A.原則)。
 - (3)所謂監控者並非指警察或安全人員,而是指在現場或附近能遏止犯罪事件的人,如父母、守衛、鄰居、 教師、同事或動物均屬之。

2.犯罪型態理論 (Crime Pattern Theory):

- (1)學者 Brantingham 與 Brantingham 於 1993 及 2008 年提出此概念,又稱「犯罪搜尋理論(Crime Search Theory),探討人和事物如何在社區不同時空移動中發生犯罪,該理論著重於犯罪的地理分佈及活動頻
- (2)此理論將個人生活活動範圍稱為活動空間(activity space),將移動路線區分為中心點(node)與路徑(path) 2 類屬性。中心點為路徑間交接的場所,如家庭、學校、工作場所等,當犯罪者與受害者彼此活動空間 交疊時,犯罪機會就會產生,且往往集中於中心點,造成犯罪群聚的現象。
- (3)潛在犯罪人會在個人活動中心或路徑上尋找合適標的物,所以都市和商業區設計與管理會產生犯罪率轉 移或變化。
- 3.理性選擇理論(Rational Choice Theory):主要探討犯罪決意過程及考慮因素,認為犯罪人行為均具目的性, 會考量結構因素如經濟需求、經驗與學習以及行為因素如標的物、犯罪類型及時地等,必須在於有利於己 的前提下方會採行犯罪行為,惟此理性乃一種有限度的理性。

(三)理論強調重點:

- 1.理性選擇理論強調個人所處場所犯罪機會不同,犯罪考量因素亦有差異。
- 2.犯罪型態理論強調社區差異和個體移動變化對犯罪機會的影響。
- 3.日常活動理論強調大社會變化改變整個社會的犯罪機會。

三、試述社區處遇(社區犯罪矯正)的理論基礎,並說明其施行的優點及限制為何?(20分)

	社區處遇連續在 101 年及 102 年出題,且於 105 年再次出現該考點,顯示出社區處遇之重要性,考
	生應熟悉該章節之相關規定,以之為犯罪防治論基礎考題視之。
答題關鍵	社區處遇之理論基礎向為命題重點,處遇方案制度多元,考生應運用陳逸飛老師《犯罪學(概要)》 的口訣先論述理論基礎,並略述制度之優、缺點。優點如節省國家經費、加強受刑人能重新適應社 會生活之能力,缺點如社區處遇活動連續性差,對犯罪人心理影響只是暫時性的以及社區處遇有經
	費才有方案,沒有經費則停辦,難見長久成效。
一	1.《犯罪學(概要)》,高點文化出版,陳逸飛編著,第十八章。
	2.《高點犯罪學題庫班講義》,陳逸飛編撰,頁 83~84,相似度 100%。
重要程度	★★★★☆☆

【擬答】

(一)社區處遇理論基礎:

- - 1.不同接觸理論 (Differential Association Theory): 人們生活過程中與較多犯罪為有利之概念接觸則易學到犯 罪動機、技巧及合理化態度而陷於犯罪。故以社區處遇代替部分機構性處遇,可避免微罪者受其他犯罪人
 - 2.標籤理論 (Labeling Theory):強調應避免隨意讓犯罪人太早進入刑事司法體系,以免再犯嚴重犯罪行為或 成為成年犯。透過社區處遇方案,防止犯罪人進入司法系統而被貼上標籤,其恢復正常之可能性偏高。
 - 3.激進不介入理論(Radical Nonintervention Theory): 主張對犯罪人盡量減少機構性處遇,以免陷入刑事司法 系統而有不良影響;鼓勵轉向觀念,將犯罪人送往衝擊較小的社區處遇,包括:諮商、觀護制度、社區處 遇方案等。

112 高點司法特考 · 全套詳解

- **4.社會控制理論**:此理論主張人性本惡,本來就有犯罪傾向。如果要人不犯罪,需要社會對犯罪人有良好的控制力;社區處遇可讓犯罪人在社區得到良好監視與協助,故可有效防止犯罪。
- 5.社會結構理論(Social Structural Theory):認為犯罪人生於中下階層,便易成為偏差行為者,貧民窟是犯罪淵藪。社區處遇即從「社區改造」著手,根本解決犯罪。為減少教育及就業不利者陷於犯罪,應發展特殊社區教育與訓練計劃,以改變其社會地位。

(二)社區處遇施行的優點及限制:

1.優點:

- (1)節省國家經費。
- (2)加強受刑人能重新適應社會生活之能力。
- (3)減少監禁處遇對受刑人之負面影響。
- (4)避免短期自由刑之弊端。
- (5)激發社會力量,共同參與防治少年犯罪。
- (6)讓犯罪者參與社區服務工作,能獲得成就與滿足。
- (7)犯罪者的人權與尊嚴,能獲得更大的保障與尊重。

2.限制:

- (1)社區處遇活動連續性差,對犯罪人心理影響只是暫時性的。
- (2)社區處遇有經費才有方案,沒有經費則停辦,難見長久成效。
- (3)社區處遇為一種潛移默化的工作,較難見到具體成效。
- (4)多數社區處遇仍有機構性質,個案與其家庭社區隔離,適應不良。
- (5)強迫參與方案,案主不能真正享受社區處遇利益,缺乏參與動機

乙、測驗題部分: (40分)

- (C)1 有關慢性習慣犯(Chronic Offender)之敘述,下列何者正確?
 - (A)多被判處短期自由刑 (B)極易受矯正感化
 - (C)係指少數人觸犯大多數比例的犯罪 (D)常觸犯妨害風化罪
- (D)2 對於自陳報告獲取犯罪資料的敘述,下列何者錯誤?
 - (A)自陳報告是彌補官方統計缺失的方法之一
 - (B)自陳報告大多採抽樣問卷調查方式行之
 - (C)自陳報告傾向於詮釋犯罪情節較輕微之犯行
 - (D)自陳報告所得的犯罪資料,不受當事人記憶影響
- (D)3 有關犯罪被害調查的敘述,下列何者錯誤?
 - (A)犯罪被害調查能彌補官方統計中有關犯罪黑數的問題
 - (B)犯罪被害調查只能被解釋為一種對可能已發生犯罪的估計量
 - (C)犯罪被害者記憶上的不正確係被害調查的重大缺陷之一
 - (D)犯罪被害調查能針對所有犯罪類型進行調查
- (A)4 龍布羅梭(Cesare Lombroso)在犯罪學的發展歷史中,是一位非常重要的人物。下列敘述何者錯誤? (A)屬於犯罪學古典學派的代表人物之一
 - (B)和費利(Enrico Ferri)及加洛法洛(Roffaella Garofalo),被稱為義大利學派
 - (C)提出「生來犯罪人」的觀點,認為個體因為具有某些特殊的生理因素,導致他們從事犯罪行為
 - (D)龍布羅梭在晚期的著作中,認為有些人犯罪是受到社會環境的影響
- (A)5 社會學家安格紐(Robert Agnew)於 1992 年提出一般化緊張理論(General Strain Theory),其嘗試解釋遭遇到緊張及壓力的個人容易觸犯犯罪行為,而安格紐認為壓力有四種來源,下列何者錯誤?
 - (A)負面刺激之移除 (B)期望與成就之差距
 - (C)正向價值刺激之移除 (D)未達正向價值之目標
- (A)6 西元 1764 年出版之《犯罪與刑罰》(Crime and Punishments),成為當時刑法之基本理論,對日後刑法改革 與犯罪學發展有很大影響,其作者為:
 - (A) 貝加利亞(Beccaria) (B) 龍布羅梭(Lombroso)
 - (C)加洛法洛(Garofalo) (D)費利(Ferri)
- (C)7 美國犯罪學學者葛魯克夫婦 (Sheldon and Eleaneor Glueck) 曾對 500 名少年犯與相同環境、相同年齡之 500

112 高點司法特考 · 全套詳解

- 名非少年犯做比較研究,認為少年犯與非少年犯有以下顯著差異,下列敘述何者錯誤?
- (A)少年犯在氣質上經常表現侵略攻擊性及破壞性
- (B)少年犯在情感或態度上經常表現敵對或挑釁
- (C)少年犯心理上喜歡做間接的學習
- (D)少年犯多是在不適當管教之下長大
- (B)8 關於犯罪社會學中芝加哥學派(The Chicago School),蕭氏及馬凱(Shaw and Mckay)對少年犯罪的研究結論中,下列敘述何者錯誤?
 - (A)某些地區少年犯特別多而形成少年犯罪地帶
 - (B)少年犯罪集中於靠近市區之高房價地區,離市區愈遠愈多
 - (C)小孩挑學率高的地區,少年犯較多
 - (D)市中心的少年犯罪行為發生率較高,而愈向郊區則愈低
- (A)9 根據學者 Bartollas (1985)的觀點,認為犯罪矯正有三大主流哲學,下列何者不是其所提及的模式?
 - (A)理性選擇模式(Rational Choice Model)
 - (B) 矯治模式 (Rehabilitation Model)
 - (C)懲罰模式 (Punishment Model)
 - (D)正義模式 (Justice Model)
- (C)10 有關梅爾頓(Robert Merton)提出的無規範理論(亂迷理論,Theory of Anomie),下列敘述何者正確?
 - (A)梅爾頓認為每一個社會及文化均由物質目標和手段所組成
 - (B)根據目標與手段間不同的組成,提出守法者(Conformity)、標新者(Innovation)、精通儀式者(Ritualism)、無助者(Helplessness)及反叛者(Rebellion)等適應模式
 - (C)梅爾頓認為犯罪是手段無規範(手段亂迷)的結果,而涂爾幹(Emile Durkheim)則認為是目標無規範(目標亂迷)的結果
 - (D)標新者(Innovation),是指其內心有不法之企圖、目的,但外顯的行為卻是遵循固有的文化及規範
- (A)11 下列何者不是內政部警政署界定的「暴力犯罪」案件?
 - (A)槍砲彈藥刀械案件 (B)搶奪案件
 - (C)強制性交案件 (D)重大恐嚇取財案件
- (C)12 一般而言,有關職業竊盜集團的敘述,下列何者錯誤?
 - (A)職業竊盜集團認同竊盜之職業
 - (B)職業竊盜集團有共通的黑話
 - (C)職業竊盜集團之竊盜犯會同情受害者
 - (D)職業竊盜集團之竊盜犯對其同夥不會告密
- (D)13 有關毒品「減輕危害 (Harm Reduction)」的敘述,下列何者錯誤?
 - (A)係各國反毒策略指導原則之一
 - (B)可透過維持療法,降低因毒品問題造成的傷害
 - (C)協助毒品施用者能儘快回歸到正常社會
 - (D)主張吸毒者為犯罪人
- (B)14 克拉克(Ronald Clarke)及埃克(John Eck)於 2003 年根據五項主要原則歸納出情境犯罪預防策略。下列 那一項非屬之:
 - (A)移除犯罪藉口 (B)減少犯罪風險 (C)增加犯罪阻力 (D)減少犯罪誘因
- (D)15 在目標導向之公共衛生犯罪預防模式(Public Health Model of Disease Prevention)中,下列何者屬於第一層次之犯罪預防策略?
 - (A)個人問題行為之早期識別與預測 (B)隔離與矯治 製 必 究 !
 - (C)犯罪區域分析 (D)公共教育、法治教育
- (A)16 有關刑事司法體系的「結婚蛋糕運作模式」,下列敘述何者正確?
 - (A)此模式主要描述刑事司法系統的運作是個相當主觀的政治實體,部分的案件受到特別重視與處理,而 大部分案件卻是被忽視的
 - (B)此模式將刑事司法的運作分成三層的結婚蛋糕
 - (C)第三層蛋糕的人數最多,主要是行為不檢、酒醉、打架等偏差行為
 - (D)第一層蛋糕的案件多屬強盜、搶奪、強姦、殺人等傳統重罪,多數會受到法律迅速與嚴厲的制裁

112 高點司法特考 • 全套詳解

- (B)17 下列何者不屬於整合型之犯罪學理論?
 - (A)布列斯懷特(Braithwaite)之明恥整合理論
 - (B)雪林(Sellin)之文化衝突理論
 - (C)蓋佛森(Gottfredson)與赫西(Hirschi)之自我控制理論
 - (D)傑佛利(Jeffery) 之生物社會學習理論
- (B)18 澳洲學者 Braithwaite (1989) 提出修復式正義 (Restorative Justice) 的理念,下列何者並非是修復式正義的基本原則?
 - (A)修復式正義不是口號,它需要我們採取行動,用實際的計畫與方法改變受害人與加害人的關係
 - (B)使用懲罰的刑事司法體系,讓做錯事的人改邪歸正
 - (C)修復式正義以受害人、加害人和社區為中心
 - (D)在犯罪事件中,社區也是受害者,如何彌補犯罪對社區造成的傷害,亦是修復式正義的核心課題
- (A)19 關於刑事司法過程模式中,學者 Herbert Packer (1968) 所提及的犯罪控制模式 (Crime Control Model),下列敘述何者錯誤?
 - (A)刑事司法體系中最重要的任務與功能是個人權益之維護
 - (B)刑事司法執行人員未能將犯罪行為做適切控制,則將使社會秩序崩盤,而影響個人自由
 - (C)為確保社會秩序之維護,刑事司法行政必須強調「效能」(Efficiency),亦即增加逮捕、起訴、審判之 速度
 - (D)對犯罪嫌疑人之人權較不重視
- (A)20 犯罪被害現象中,有關「被害者促發」(Victim Precipitation),下列敘述何者錯誤?
 - (A)最早來自美國學者辛德廉(Michael Hindelang)對殺人犯罪型態之研究
 - (B)被害犯罪係由被害者引發之事件
 - (C)被害者可以「積極的」(active)或「消極的」(passive)的方式促發
 - (D)犯罪事件中,被害者係率先使用暴力的人

【高點法律專班】

版權所有,重製必究!